



## 2025-26 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 參加者聲明及同意書

致：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青年發展委員會

本人 \_\_\_\_\_ (中文姓名) (身份證號碼：\_\_\_\_\_) 現確認參加由  
龍傳基金及香港青年協會 \_\_\_\_\_ (主辦團體) 舉辦的 2026「高鐵青年號—廈門經濟與文化考察行」  
(交流項目名稱)。

- (i) 本人得悉上述交流項目是在2025-26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下獲得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青年發展委員會的資助。
- (ii) 本人明白在2025年5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間只可參加資助計劃下不多於兩個內地交流項目(不論是否由同一團體主辦)，否則，特區政府和主辦團體均有權追回本人在資助計劃下所得的資助及其他相關費用。
- (iii) 本人明白於上述交流項目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供政府用以進行意見調查，評估研究、舉辦培訓／分享會，執行資助計劃日常工作、監察獲資助團體的表現，以及作其他與資助計劃有關的用途。
- (iv) 本人同意並授權主辦團體將有關資料送交政府／青年發展委員會，以進行以上事宜及核對參加者資格(包括申領「基層青年境外交流資助試行計劃」額外資助的資格)。
- (v) 本人明白如參加上述交流項目，將自動成為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轄下之「連青人網絡」會員。「連青人網絡」將為會員提供一系列的活動，包括才能培訓、特色參觀活動、境外交流、政府大型活動、社區參與、義務工作及青年論壇等機會。「連青人網絡」會籍不設任何會員費用，會員日後會收到政府／青年發展委員會發出有關青年活動和青年發展項目的資訊。  
(  本人不希望加入「連青人網絡」\* )
- (vi) 本人明白及同意參加上述交流項目，必須下載HKYouth+青年手機應用程式及登記成為會員。
- (vii) 本人確認在本聲明提供資料屬實，並明白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會就參加者資格進行查核。一旦發現有虛報的情況，特區政府和主辦團體將保留一切追究的權利。

參加者簽署：\_\_\_\_\_

參加者姓名：\_\_\_\_\_

HKYouth+會員號碼：\_\_\_\_\_

日期：\_\_\_\_\_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2025-26 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  
**參加者聲明及同意書**

---

請家長／監護人填妥以下部分 (適用於未滿18歲的參加者)

本人是 \_\_\_\_\_ (以上參加者姓名) 的[父親 / 母親 / 監護人<sup>^</sup> (關係為) \_\_\_\_\_]。本人確認 \_\_\_\_\_(以上參加者姓名) 就以上(i)至(vii)項的簽署是以事實為根據，並無虛言。若有任何後果，本人願意承擔全部責任。

<sup>^</sup> 請刪除不適用選項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日期：\_\_\_\_\_

合辦



## 2026「高鐵青年號——廈門經濟與文化考察行」 參加者聲明及同意書

### 聲明

本人(中文姓名正楷)\_\_\_\_\_同意參加由龍傳基金與香港青年協會舉辦的 **2026「高鐵青年號——廈門經濟與文化考察行」**，並聲明提供予大會的所有資料均正確無誤，倘有失實，本人明白主辦機構有權取消本人之申請資格。本人承諾於活動期間必須遵守香港及內地法規，並盡己所能，積極參與各項活動，以及遵守活動指引。本人亦明白須全程參與大會安排的活動，不得擅自離開。本人同意主辦機構將上述所提供的資料及活動所拍攝的照片作是項活動推廣及相關出版之用。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家長同意書** (十八歲以下的申請人，必須先徵得其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簽署同意書) 請以**□**顯示答案

本人已知悉並同意申請人參與由龍傳基金與香港青年協會主辦之 **2026「高鐵青年號——廈門經濟與文化考察行」**活動。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申請人關係：\_\_\_\_\_ 日期：\_\_\_\_\_

### **重要備忘**

1. 龍傳基金與香港青年協會遵守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將用於處理是項活動之申請及有關推廣事宜上。活動結束後，未獲取錄之申請資料，將全部銷毀。
2. 活動由「青年發展委員會」資助，如參加者因任何原因缺席本交流團(即 2026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2 日)的交流活動，參加者須額外繳付「青年發展委員會」的資助費用，即港幣 2,220 元。
3. 申請者一經取錄，不得轉讓名額，退出者所繳付之費用概不退還。
4. 由於名額有限，龍傳基金與香港青年協會保留參加者名額的最終決定權。
5. 入選參加者必須在香港出發及解散；如非於香港居住，請參加者因應需要，自行安排活動前後在港安排。